

证券代码：870882

证券简称：春夏新科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春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广东春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梁新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为本次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持有公司股份16,730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52.11%，会议由邵乐夏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二)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副总经理梁新兰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梁新兰女士，1981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，就职于东莞市高强信实业有限公司，担任采购员；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，就职于东莞市东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，担任总经办助理兼采购经理；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，就职于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，担任采购主管；201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春夏新科，担任总经办副总经理。

梁新兰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出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原公司副总经理王建春辞职，为满足公司管理的需要，任命梁新兰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任命未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任命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春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春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6 日